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银禧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经电话等形式送达。应参加董事7名，实参加董事7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颂斌先生召集和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审议，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人员名单及份额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有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认购人员名单及认购份额确定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认购金额	序号	姓名	认购金额
1	黄敬东（董事）	600	27	陈章军	90
2	罗丹凤（监事）	12	28	彭志宏	35
3	郑桂华（董事会秘书）	100	29	张翼龙	380
4	梁发雄	10	30	郭小菲	33
5	刘宜萍	10	31	温小兵	70

6	廖正喜	10	32	王志平	36
7	原利红	50	33	邹艳坤	18
8	陈一滨	20	34	陈玉梅	315
9	贾云贵	36	35	洪浩然	110
10	李文波	300	36	赖明	200
11	郑俊明	30	37	黄智峰	100
12	张广志	30	38	沈全利	100
13	龚建峰	170	39	傅轶	300
14	张德清	600	40	郑怀宇	500
15	肖新兵	15	41	赖金志	10
16	喻新峰	30	42	陈清平	230
17	黄超波	20	43	张燕祥	60
18	王亮	80	44	江一航	80
19	陈红丽	30	45	李耀庭	20
20	林国珍	25	46	胡晓平	20
21	罗红萍	30	47	吴和生	20
22	李琴	20	48	孙鹏	10
23	廖德基	30	49	杨万宝	10
24	陈光文	150	50	李志彪	10
25	唐昌伟	66	51	李荣辉	10
26	李小辉	30	52	鲍伟	360
董监高人员合计		712			
其他员工份额合计		4,919			
合计		5,631			

关联董事黄敬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下午 15:00（星期二）在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公司总部一楼会议室（暨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5 日